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侯一欣

電話：7995678 #3083

電子信箱：hoihs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43447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鑑定安置計畫(隨文引入) (61778561_11434479400A0C_ATTCH10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術性向資賦優異
(數理類)學生入班鑑定安置計畫」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
轉知學校親師生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鑑定申請對象為114學年度擬就讀本市高級中等學校一
年級學生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14年7月10日(星期四)上午8時30分至12時，
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高國中部辦公室(三民區
大昌一路98號)，聯絡電話：392-2601分機220、265或
332。
- 四、其餘訊息請詳見鑑定安置計畫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(國
中部)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

副本：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(含附件)、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
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紙本)

